

第二节 母亲角色

一、老舍的《月牙儿》中的母亲角色

在《月牙儿》中的年轻母亲失去了丈夫后，她作为一个母亲，当然负担特别重，为了母女两人的生活，女儿的美好前途，她只好一个人辛苦挣钱，想方设法，增加收入，真是十分不容易的。

如前所述，她〈年亲母亲〉起初是典当东西维持生活，真是度日如年，依靠这点又不能长久，无法解决各方面的困难，过后受雇人家洗衣裳袜子，可这也无法提高母女俩的生活，仍然受苦受难，之后她改嫁一位男人，此后的生活越来越好了，因新丈夫条件较好，有了他的帮助，使她们母女两人不致挨饿受冻，能吃饱穿好，女儿能够上学，好好受到教育。但不几年后又逢不幸，生活仿佛和她开了个玩笑，新丈夫突然间不见，不辞而别，一去不返，生活又开始变得艰难困苦了，迫使她最终不得已去从事妓女这一职业了。

为了不再忍饥受冻，生活不稳定，因此年轻母亲决定以妓女为职业了，作暗娼所得到的收入能够维持母女俩的生活，她无法拒绝，只好接受了，做几年的妓女后，使她感觉到她人开始年老了，不久后就会没人需要，加上她又不想服侍很多的男人，使她愁闷不已，最终甚至与女儿提出了个意见，作品中说道：

妈妈问我，“怎样？”假若我真爱她呢，妈妈说，我应该帮助她。不然呢，她不能再管我了。这不像妈妈能说得出来的话，但是她确是这么说了。她说得很清楚：“我已经快老了，再过二年，想白叫人要也没人要了！……” 老舍小说，《月牙儿》第十二节，326页

作品中的这一段指出，年轻母亲对女儿提了个意见，这意见看起来好像不近人情，残酷而又狠毒，简直违背起码的母性。是什么原因使她愿意自己的女儿走上这一条娼妓之路呢？笔者相信，她不是不爱她女儿，这正是她对女儿表现出的另一种爱护，一种伟大的母爱，选择了这一条出路，总比让女儿受到饥饿折磨要好多了吧！虽然做暗娼并不光彩，可比母女俩活活饿死要强！在黑暗的社会里，在残酷的现实中，这是一种多么无奈的艰难决定！这是一种令人痛心的决定，是对社会的无声控诉！

虽然起初她女儿无法接受为娼的命运，母女两人分开没在一起生活，可最终因生存的困苦、她〈女儿〉终于了解了人生的真理，同意了母亲的选择，终于决定下海为妓了。

无论如何，笔者认为，在我们这个世界上，作为母亲其本性都当孩子是个宝贝，所以十分爱护，极其心疼的，可是如何表达自己对孩子的爱，不同的母亲却有着不同的想法，也就有了不同的表达方式，《月牙儿》中的年轻母亲，对于女儿的作为，看似无情，冷血，但我们却不能认为她是缺乏母爱、毫无仁慈的人，这就是《月牙儿》中的年轻母亲的角色。

二、高·素朗卡娘的《风尘少女》中的母亲角色

在卫差欺骗了乐〈甜〉至曼谷买到妓院后，一个偶然的机会，使乐在青楼里结识了侯爵家的公子威，两人产生了爱情，可因乐是个娼妓，所以威家无法接受，逼着他〈威〉到外国读书，因此威不辞而别，一去不复返，此时乐已怀有身孕了，而威尚不知道。

由于乐非常爱威，这是一种不希望得到任何报酬，也不需占为己有的无私的爱，因感受到自己是个社会底层的人与威一点都不相配，所以在乐生下了女儿之后，她〈乐〉就想要特别爱护，好好教养威的这一块好血肉，这就使她〈乐〉生活更加困难，一个人挣钱养活小孩，十分不容易，起初还有女友沙茫的帮助，以做妓女收入来养活乐的孩子，可后来沙茫因操劳过度，体力不支，以至她生病过早离开人世。

为了和亲爱的人威所生出的一个心肝宝贝的女儿有美好的生活，乐尽量刻苦努力找钱。她决定把女儿交给邻居泊妈与格林照管，乐自己却离开曼谷到各府周游从事妓女来谋生。在乐的心目中想让女儿好好地接受教育，要女儿有完整的生活，美好的将来，绝对不让女儿像她〈乐〉那样走上娼妓的道路，因此乐尽力而为，刻苦工作，从不气馁，自食其力，因为必需凑齐每个月女儿的照管费，牛奶费，及教育费等等。所以离开了曼谷整整四年多。

最终乐返回曼谷，仍然以从事娼妓为业，此时女儿越来越大了，使乐作为母亲更加忧郁，担心女儿的将来，怕女儿长大懂事后，不理解自己所从事的职业，并且怕自己的职业会对女儿产生不利的影响，使女儿为此蒙羞受辱，关于这些内容，文章中说道：

“她的孩子也是个女孩，一定要精心教养。还有孩子她父亲的血做基础，可以让孩子走上正道。乐可不愿意让自己的女儿也跟着自己走同样的路。只是得一个“婊子养的”名称就够伤孩子的心了。”（《风尘少女》第十二章，98页）

“我亲爱的孩子，你是妈妈崇敬和热爱的人的骨肉，妈妈要想尽一切办法，不让你象妈妈一样沾上污点。”（《风尘少女》第十二章，99页）

通过这两段内容，使笔者感受到，来自农村乡下，以妓女为业的乐，因生活中遭受了种种的不幸，使她〈乐〉懂得生活中存在的巨大苦难和种种不易，在轮到她〈乐〉亲生的孩子，加上又是和她〈乐〉所热爱的人生出，并且还是个女孩，而对生活时，就更不想让女儿重蹈自己的复辙，因此使乐一定要想方设法，再也不愿让女儿像她那样走上为娼的道路。这体现出一个以妓女为职业的母亲，能够具有这种思想与观念，真是不容易，确实难能可贵的。

“开始，小怡可能要问，为什么自己不能像小伙伴们那样和妈妈在一起呢？她的那些小伙伴们也许会讲到妈妈对自己的慈爱。早上，母亲们精心关照她们穿衣、上学，检查她们的学习用具带全了没有。傍晚，惦记着孩子回家，给孩子们做饭。没有事时亲热地带着孩子们玩耍。小伙伴们一定会自豪地向小怡夸耀自己的妈妈如何如何，小怡却只能伤心坐在那儿听着，因为她不能像小伙伴们那样和妈妈在一起，妈妈根本就没有关照过她。特别是如果小怡知道自己的妈妈和别人的妈妈不一样，既不是普通妇女，更不是太太夫人，而是一个烟花女，是个可耻的

以卖淫为生的妓女时，她该是多么伤心啊？她哪里还有脸见人呢？更令人担心的是，如果伙伴们知道她是妓女的女儿，对她表现出厌恶和蔑视的话，小怡的脸可往哪儿搁呢？她将为自己是妓女的孩子而感到羞愧。这种心情将折磨孩子的心灵，影响她学习的劲头。”（《风尘少女》第二十章，157页）

这段内容使笔者十分同情，而且理解乐的担忧和痛苦，更难能可贵的是，乐能够设身处地为女儿着想，她想象种种可能出现的情况，细致地分析自己所从事的不光彩的职业，可能会给女儿带来的创伤，并为此而自责。真是十分细心周到。这表现出乐的伟大母爱，真是无法说尽与无以伦比的，她虽然身为娼妓，可却忽略母亲应对女儿所尽的责任，没有丧失一个母亲的道德，良心。

在乐以从事妓女为业养活纯洁无瑕的孩子，这点往深层看，乐是要通过被社会上人们所指责为肮脏恶劣的事来精心养育自己的小孩，这种现象可说成“恶劣滋养功德”。因此笔者认为这种情形，还是十分不容易，所以我们对此是否要表现得更加宽容一些，理解多过一味批评呢？！

如上所述乐作为妓女，同时她也是一个母亲，虽然她人处于娼妓的地位，可她心灵却十分善良优美，而且又肩负母亲重大的责任，伟大的母爱。世界上谁能相信，作为一个为人们所厌恶的娼妓，却有着这么高尚完美的思想与观念。

三、母亲角色的异同比较

“孩子”这一词语，对母亲们而言，是十分宝贝，极为重要的。“孩子”宛如是母亲的心灵，母亲的血肉，甚至等同于母亲的生命，因此如说道母亲们对孩子的“爱”这一个字，当然无法一句话说完，这是个无疆界，超种族的现象，每位母亲都是希望让孩子丰衣足食、完美无缺的生活。在《月牙儿》与《风尘少女》中的两位母亲也是如此，她们都是同样爱护自己的孩子，《月牙儿》中的几段表现出母亲对女儿的刺心疼爱护。说道：

“妈妈嘱咐我不叫我别扭，要乖乖的叫‘爸’……她含着泪说：‘不能叫你饿死！’”（老舍小说，《月牙儿》第七节，323页）

这一段指出年轻母亲担忧孩子的生活，不想让孩子忍饿受冻，生活困顿。因此在她（年轻母亲）能够通过改嫁来改善母女俩的处境，并使孩子今后生活幸福，她都愿意接受，甚而付出自己的生命，也在所不惜这充分体现出母亲对孩子的真诚无私的伟大的母爱。

“她对我很好，而且有时候极庄重的说我：‘念书！念书！’”（老舍小说，《月牙儿》第十节，325页）

《月牙儿》中的年轻母亲，因是个生活困苦，没受过教育的人，因此就更看重学习的好处，想让女儿得到知识，受到教育，生活之中才不会像她那样贫困。这都体现出母亲的伟大的爱。

同时在《风尘少女》作品中也是如此，处处表现出母亲的伟大的爱说道：

“我亲爱的孩子，你是妈妈崇敬和热爱的人的骨肉，妈妈要想尽一切办法，不让你象妈妈一样沾上污点。”（《风尘少女》第十二章，99页）

通过这一段使笔者感受到，乐的愿望十分明确，虽然在社会的黑暗和现实的逼迫下，乐以卖淫为业，这使女儿蒙受污点，可她〈乐〉却不灰心失望，一直想方设法要帮助女儿走出一条不同于自己的路来，再也不想让女儿像她〈乐〉那样卑微、低下，而希望女儿能找到属于她自己的现实的幸福。这表达了母亲的纯洁而伟大的爱，对孩子们真诚爱护，无私付出。

“乐可不愿意让自己的女儿也跟着自己走同样的路。只是得一个“娘子养的”名称就够伤孩子的心了。”（《风尘少女》第十二章，98页）

“乐越想越害怕，虽然自己的心是纯洁的，可她还是担心自己的身世和坏名声将毁掉小怡的前程。”（《风尘少女》第二十章，157页）

这两段描述体现出母爱的伟大和无边无际，乐身为妓女，但同时又是孩子的母亲，所以她时时担心自己所从事的这一职业会给孩子带来的不利影响以及心灵创伤，假如不是一个母亲，又怎能有这种发自内心的担忧和体会呢？谁能相信，一个普通的娼妓，可心灵却充满了母亲的责任，母亲的伟大的爱。一个人有无母性，不能只看人们的职业好坏来判定。虽然乐是个娼妓，被某些人指责、侮辱，可她心中却充满了纯洁善良，高尚品德的母爱，人们会因此称赞她吗？

以上是两篇作品所表现出的相同母爱，真是十分伟大，极其高尚、无以伦比的，尽管，孩子是母亲的骨血，是母亲生命的延续，但具有不同思想观念的母亲，对于母爱的体现，却有着不同的表达方式。她们也都有着自己个人的理由。因此，我们很难断定，某种方式是母爱的体现，而另一种方式就不是。在《月牙儿》与《风尘少女》中的两位母亲，她们俩虽然都十分爱护自己的小孩，但最终在为娼卖淫这一件事上，却有了不相同的想法，因此使她们俩表达出不相同的做法，在《月牙儿》中说道：

“妈妈问我，“怎样？”假若我真爱她呢，妈妈说，我应该帮助她。不然呢，她不能再管我了。这不像妈妈能说得出来的话，但是她确是这么说了。她说得很清楚：“我已经快老了，再过二年，想白叫人要也没人要了！……她要再走一步，去专伺候一个男人。她的精神来不及伺候许多男人了。为她自己想，这时候能有人要她——是个馒头铺掌柜的愿要她——她该马上就走。可是我已经是个大姑娘了，不像小时候那样容易跟在妈妈身后走过去了。”（《风尘少女》第十二章，326页）

这一段内容使笔者感受到，从表面上来看，母亲是不想让女儿受冻、挨饿，生活无着万般无奈之下作出的抉择，从深层次上来看，母亲的表现却显得有些冷酷、狠毒，无情无义，有些不近情理。在一个母亲的位置上，她为什么能够这样处理呢？笔者相信世界上，没谁不爱自己的血肉，自己的孩子，假如这样做是出

于对孩子的一种爱护，那以做娼卖淫为职业便不是什么坏事了。在人们还在指责讨厌做娼妓的人，在世界上仍然不接受妓女这一职业，那母亲让女儿走上娼妓这一条路是母亲该表达出的一种母爱吗？以我们所理解的母爱，母亲不是应该出于对孩子的好意，不让她〈他〉们受到侮辱，损害吗？难道非要让孩子的生活像她〈母亲〉那样肮脏、卖身为娼吗？

无论如何笔者认为，作为一个母亲，尽管生活怎么痛苦困难，可为了“孩子”，母亲应该忍受痛苦，忍受困难，想方设法，找出较好的出路，再也不应该让自己的孩子也踏上肮脏丑恶的道路。在《月牙儿》中的年轻母亲，她应该作出别的选择，找出别的方法来处理。在世界上还有许多别的方法可供选择，她为什么不尽量想出别的注意，偏偏去提出了卖淫为娼，这是不应该的。

虽然年轻母亲给女儿提出这一条为娼之路，是因为想到女儿的嘴巴，顾到女儿的肚子，加上担心女儿生活无着，才选择了作暗娼这一出路。再说她〈年轻母亲〉也已经干上了这一行，所以有可能把娼妓看作不是那么丢人现眼，见不得阳光的坏事，在她能够做到，那她女儿也该做得到吧！女人该承认是女人，所以娼妓这一条路就比较适合了女人的生存，因此她给女儿指出了这一条就没什么可觉得奇怪的，但无论如何，笔者认为，在她〈母亲〉无论有什么理由，或其它的道理，还是不应该让女儿走进这一条娼妓之路，她该尽力而为找出别的办法，那总比让女儿从事卖淫要好吧！

相比之下《风尘少女》中的乐，却不是那样的表现，并不像她〈年轻母亲〉那样地处理这事，乐的母亲角色比较坚强，一心一意。为了不让女儿过上困苦的生活，她心甘情愿地付出自己的一切，在病重临终前，还把女儿托付给其生父，希望她能有一个美好的将来。

一个非常宝贝的孩子，对母亲们而言，是珍贵无比的。即使人们有了很高的地位，很大的权力，很多的财务也不能与孩子来比较。在《风尘少女》中的乐正是如此，她〈乐〉全部的生命，都只为了宝贝女儿。因此为了女儿有美好前途，乐尽其所能，克服困难，忍受痛苦，为女儿提供最好的生活，最好的条件，《风尘少女》中指出乐的伟大母爱说道：

“她的孩子也是个女孩，一定要精心教养。还有孩子她父亲的血做基础，可以让孩子走上正道。乐可不愿意让自己的女儿也跟着自己走同样的路。只是得一个“婊子养的”名称就够伤孩子的心了。”（《风尘少女》第十二章，98页）

“我亲爱的孩子，你是妈妈崇敬和热爱的人的骨肉，妈妈要想尽一切办法，不让你象妈妈一样沾上污点。”（《风尘少女》第十二章，99页）

这两段内容使笔者对乐所表现出来的伟大母爱，极为感动，从表面上看，乐对孩子的伟大母爱，是没什么特别之处，因为大多数的母亲，也都有这种认识，这种善良的母爱，而从深层次上看，在这些被人们称为妓女的人，身上却有了如此高尚的品德，心地善良，而又肩负着母亲的责任，这真是不容易的。在乐的心

目中，只要女儿能有美好的将来，做任何牺牲，付出任何代价，乐都心甘情愿，她决不让女儿过上像她〈乐〉那样的生活，这就是乐最大的心愿。

虽然《风尘少女》中的乐的女儿年纪比《月牙儿》中的年轻母亲的女儿小，乐的女儿还是个纯洁天真的小孩，可年轻母亲的女儿已是个大姑娘了。笔者相信，即使她们俩岁数相同，乐也不愿意让女儿走上这条娼妓之路。

上面所说的，是母亲该尽到的责任，该付出的母爱，笔者认为这才是合情合理，符合天性，符合真实的母爱。

虽然乐身为娼妓，在社会中没有高尚的地位，并且还被人们指责，不受人尊敬，可谁能得知在她身为母亲这一位置时，却表现得十分优秀高尚，我们还是该赞赏她的这一点善良吧！

高尚妇女也可能有低俗心理，同时低层妇女也可能有高尚心理。邪恶在还没人得知真相时，有时看起来似乎善良。在我们世界上有几位能相信“良好”这一词语能存在一组被称为妓女的罪恶女人身上。